



国有土地/房屋情况		证书（文件）名称				证（文）号		
□ 土地	□ 国有土地 已登记	□不动产权证书 □国有土地使用证						
		证书载明的权利类型、权利性质				□划拨 □出让		
		是否有北京地方坐标成果				□是 □否		
	□ 已取得 用地权属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协议出让）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或划拨用地批准文件 □征地批复及征地结案证明(征收集体土地需提交)						
是否有北京地方坐标成果				□是 □否				
□ 房屋	□已登记	□不动产权证书 □房屋所有权证						
	□已许可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设 位置	□有门楼牌号 (通讯地址)	区		路(街) 乡(镇)		村	号 号	
	□无门楼牌号	区		路(街) 乡(镇)		村		
		四 至 范 围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b>本次申请建设的单体建筑（请逐一填写）</b>								
单体项目性质 (建筑使用用途)	单体 个数	单体建筑面积 (平方米)	建筑高度 (米)	地 上		地 下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层数 (层)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层数 (层)	
(根据需要自动增行)		节能标准类别		绿色建筑	□是 □否	装配式建筑	□是 □否	
合 计 (根据申请系统自动生成, 申请人校核确认)		单体 总数	本次申请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地上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地下建筑面积 (平方米)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b>□工程建设涉及树木审批 同步受理树木移伐审批申请</b>								
【工程建设涉及树木无法避让的，原则上以移植为主；速生性且大规格（胸径30厘米以上）以及已枯死、濒临枯死、无移植价值及无移植条件的树木，可申请砍伐】								
树木处置方式 (移植、砍伐)	树 种	规 格 (胸径/厘米或树高/米)		数 量 (株)	树 木 位 置 (填写总平面图标注的移伐树木编号)			
		(根据需要自动增行)						
合 计					/			
树权单位意见 (树权单位与申报单位不一致时,须填写树权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步受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申请			
【工程投资额在 100 万元以下或建筑面积在 300 平方米（含）以下的建筑工程，无需办理施工许可】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施工单位 资质等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安全生产 许可证有效期
合同工期	天		施工合同价款 万元
合同文件	施工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已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非必须招标直接办理施工许可
	<b>★聘请监理单位的，填写以下涉及监理内容的相关信息：</b>		
	监理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已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非必须招标直接办理施工许可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未聘请监理单位实行自我管理项目的项目，建设单位应具备工程项目管理能力，能够保证独立承担工程安全质量责任。			
<input type="checkbox"/> 我单位已阅知上述内容，承诺已按要求落实相关规定。			
<b>★以下由承办部门审批人员填写</b>			
质量监督注册编号			安全监督 备案编号

### 三、申请办理事项(同步受理项目备案、树木移伐审批、施工许可、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报装)

办理阶段	办理部门	办理事项	
立项用地 规划许可阶段	发改部门	项目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内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外商投资项目备案
	经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工业和信息化投资项目）
	住建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部队在京建设项目备案通知书
工程建设 许可阶段	规自部门	规划许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
	园林绿化部门	树木移伐审批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社会投资项目）
施工许可阶段	住建部门	施工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新申请

### 同步受理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报装

报装联系人			移动电话		
报装事项	用户需求		市政接入起止点		管线长度(米)
<input type="checkbox"/> 供水	最高日用水量:	吨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	最高日排水量:	吨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	用电容量:	千瓦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	燃气设备总负荷:	立方米/小时			

### 四、申请材料

1. 《建设项目办理申请表》（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一表式”受理）（表 SJ-123）（原件 1 份）；
2. 《建设项目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1 份）及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双面复印 1 份）；
3. 关于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的申请公函（原件 1 份）；

【申请文件包括土地登记（权属）证书（文件）的名称、证（文）号、土地登记证书载明的权利类型、权利性质；包括申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和《北京市新增产业的禁止和限制目录》，符合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清单要求；包括申请建设简易低风险工程的工程类型、建设类别、建设位置、各单体建筑的项目性质（建筑使用性质）、建设规模、建筑高度等；工程建设涉及树木移伐审批的，需明确拟对树木处置方式，树木的树种、规格、数量、树木位置（在总平面图上标注树木位置及编号），树权单位意见等，以及确保树木移植成活，按规划实施绿化等相关书面承诺】

4. 具有资质设计单位出具设计图纸 1 套，另附相同总平面图 1 份；

【图纸要求详见《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技术文件办理指南》（市规国土发[2018]87 号）；工程建设涉及树木审批的，应在总平面图上绘制审批树木的具体位置及编号】

5. 核心区平房项目提交现状房屋测量成果报告书（原件 1 份）；

6. 办理中央、部队在京建设项目登记备案通知书需提供：

（1）已列入本年度建设项目登记备案汇总表的，在申请表填写文号（不需提供扫描件）。未列入本年度建设项目登记备案汇总表的，提供建设单位主管部门本年度申报建设项目登记备案的函（原件扫描件 1 份，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2）“多规合一”协同平台咨询服务项目，出具建设项目初审意见函或建设项目会商意见函或规划综合实施方案；在途项目出具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意见（原件扫描件 1 份，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3）建设单位主管部门立项文件（项目建议书、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或部队建设项目的工程设计任务书、或年度工程建设计划等审批、核准、备案文件）（原件扫描件 1 份，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7.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需提供：

（1）施工合同协议书（依法必须招标项目应同时上传中标通知书）（上传原件扫描件，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2）建设项目法人承诺书（上传原件扫描件，无需提供纸质文件）。

## 五、填表说明（含送达信息）

本表适用本市行政区域内，申报单位在国有建设用地上办理新建、改扩建项目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一表式”受理，项目备案、规划许可（含树木移伐审批）、施工许可合并办理。申请表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动态调整。

1. 本表包括申报单位基本信息、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含树木移伐审批、施工许可申请）、申请办理事项（同步受理项目备案、树木移伐审批、施工许可、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报装）、申请材料和填报说明（含送达信息）五部分内容。申请表填写应准确齐全，涉及事项勾选“√”并填写相关信息；不涉及事项勾选“×”；加盖公章应清晰规整。

2. 土地登记（权属）单位即项目法人单位，请按照单位证书（照）明确的单位名称填写全称，并加盖项目法人单位公章。填写项目法人单位证照类型、单位类型、证照号码、上级主管部门、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等，并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明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单位所属行业；按照《建设项目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填写委托代理人、移动电话。

申报单位应履行承诺，确保土地权属清晰、界址清楚，无纠纷；申报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符合简易低风险工程建设项目清单，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中项目；同意按届时政策及地价水平缴纳政府土地收益；工程按施工图纸施工，工程竣工后主动向规自部门提交竣工图纸；树木的权属、规格、数量、位置等信息清晰、准确，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树木移植成活，并按规划实施绿化；对提交的申请材料实质内容真实性负责，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包括工程名称、简低工程类型、建设类别、项目所属行业代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项目投资情况、项目投资总额、工程实施进度等；包括国有土地/房屋情况、建设位置（勾选“有门楼牌号”或“无门楼牌号”并填写相关内容）、各单体建筑的项目性质（建筑使用性质）、建设规模、建筑高度等；工程建设涉及树木审批的，请同步填写树木移伐审批申请（树权单位与申报单位不一致时，须填写树权单位意见并加盖公章）；包括施工许可的施工单位及施工合同的相关信息；包括项目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名称、项目负责人等信息。

4. 根据项目情况，请勾选“一表式”申请的项目备案、规划许可、树木移伐审批、施工许可的办理事项，填写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报装的服务需求。

